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
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1]00687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
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88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1]006878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本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

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本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

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本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朴仁花

中国注册会计师:



樊小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3,813,143,795.89	2,171,567,114.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145,240,256.49	88,959,489.45
应收账款	注释3	1,263,413,762.26	1,494,007,931.13
预付款项	注释4	199,894,414.55	225,179,554.30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2,570,071,510.33	2,694,633,005.29
存货	注释6	7,002,731,872.22	6,844,780,795.27
持有待售资产	注释7	52,318,259.20	277,134,109.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67,878,997.73	64,634,051.16
流动资产合计		15,114,692,868.67	13,860,896,051.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9	95,911,083.27	93,168,567.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注释10	74,840,414.45	114,426,779.3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252,693,577.15	298,595,448.45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2	7,988,577,851.15	7,677,199,895.62
固定资产	注释13	2,842,305,659.58	2,933,552,158.10
在建工程	注释14	1,145,958,372.57	1,011,774,867.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注释15	475,696,443.37	439,932,099.47
无形资产	注释16	759,089,508.70	595,771,701.67
开发支出		-	6,583,831.69
商誉	注释17	292,490,040.65	294,382,561.2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8	66,033,407.50	82,665,354.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14,116.36	12,327,835.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784,935.44	80,472,36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4,695,410.19	13,640,853,469.56
资产总计		29,169,388,278.86	27,501,749,52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许明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德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林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9	4,065,400,000.00	3,971,261,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注释20	1,530,692,541.79	2,634,038,801.73
应付账款	注释21	768,186,071.87	1,033,215,597.34
预收款项	注释22	186,448,472.17	382,816,789.0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3	94,748,930.92	79,551,504.38
应交税费	注释24	358,738,042.67	361,575,858.13
其他应付款	注释25	1,025,748,657.64	1,177,005,455.3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6	878,918,807.56	619,187,634.73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7	-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908,881,524.62	10,758,652,740.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8	3,416,428,594.83	1,706,654,394.83
应付债券	注释29	4,978,958,000.00	3,678,958,000.00
长期应付款	注释32	143,737,009.03	363,680,147.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590,000.00	590,000.0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2,727,482.01	1,044,630,230.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31	299,692,611.33	217,358,758.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02,133,697.20	7,011,871,532.55
负债合计		18,811,015,221.82	17,770,524,273.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32	764,805,080.82	670,969,330.82
其他权益工具		165,860,000.00	165,860,000.00
资本公积	注释33	4,283,831,549.49	3,974,756,058.7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44,470,980.93	1,721,646,926.92
专项储备		143,010.33	274,719.38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34	15,558,756.06	47,222,09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74,669,377.63	6,580,729,126.81
少数所有者权益		3,383,703,679.41	3,150,496,120.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8,373,057.04	9,731,225,24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69,388,278.86	27,501,749,52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5	7,151,438,563.43	6,403,222,068.55
减：营业成本	注释35	6,355,418,929.80	5,376,186,949.13
税金及附加	注释36	77,048,574.25	86,169,086.89
销售费用		131,164,941.38	216,211,567.14
管理费用		283,595,919.35	290,883,149.95
研发费用		12,056,688.77	3,182,198.40
财务费用	注释37	250,027,357.56	282,037,116.45
其中：利息费用		244,840,718.74	198,891,621.67
利息收入		39,621,346.72	23,824,122.03
资产减值损失		6,121,544.39	12,502,246.83
加：其他收益	注释38	88,735,626.85	108,614,938.91
投资收益	注释39	138,660,136.35	62,817,804.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2,466,086.98	94,263,720.17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0	18,587,691.20	-634,759.08
二、营业利润		424,454,149.31	401,111,458.2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1	34,266,926.60	48,120,136.2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2	41,072,157.26	38,920,816.04
三、利润总额		417,648,918.65	410,310,778.4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3	90,429,300.82	110,690,988.37
四、净利润		327,219,617.83	299,619,790.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27,219,617.83	299,619,790.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521,073.19	122,337,855.20
少数股东损益		193,698,544.64	177,281,934.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7,219,617.83	299,619,79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521,073.19	122,337,85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544.64	177,281,934.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45,768,174.61	6,342,216,60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7,768.76	5,612,086.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9,433,792.69	1,326,772,39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776,349,736.06</u>	<u>7,674,601,090.16</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9,013,315.32	4,669,720,32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2,891,787.23	416,480,39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078,866.70	285,759,233.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9,128,193.08	826,768,11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289,112,162.33</u>	<u>6,198,728,076.7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87,237,573.73</u>	<u>1,475,873,013.45</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36,195,110.00	2,209,554,745.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05,947.10	22,367,78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647,040.85	31,932,276.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618,455.17	875,692,170.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640,366,553.12</u>	<u>3,139,546,972.64</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5,761,13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1,425,214.17	2,321,118,203.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501,222.10	883,930,04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200,687,566.52</u>	<u>3,205,048,250.73</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60,321,013.40</u>	<u>-65,501,278.09</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3,656,113.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80,060,000.00	7,463,397,389.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331,327.98	1,285,473,82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934,047,441.74</u>	<u>8,748,871,214.84</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98,954,155.06	8,424,262,64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0,846,695.49	829,150,469.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324,554.92	966,461,329.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057,125,405.47</u>	<u>10,219,874,442.52</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76,922,036.27</u>	<u>-1,471,003,227.6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33.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803,838,596.60</u>	<u>-60,637,925.53</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195,355,499.29</u>	<u>1,255,993,424.82</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999,194,095.89</u>	<u>1,195,355,499.2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969,330.82	165,860,000.00	3,974,756,058.75		1,721,646,926.92	274,719.38		47,222,090.94	3,150,496,120.68	9,731,225,247.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70,969,330.82	165,860,000.00	3,974,756,058.75		1,721,646,926.92	274,719.38		47,222,090.94	3,150,496,120.68	9,731,225,247.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3,835,750.00		309,075,490.74		22,824,054.01	-131,709.05		-31,663,334.88	233,207,558.73	627,147,809.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835,750.00		309,075,490.74					133,521,073.19	193,698,544.64	327,219,617.83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93,835,750.00								39,509,014.09	442,420,264.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3,835,75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64,805,080.82	165,860,000.00	4,283,831,549.49		1,744,470,980.93	143,010.33		-10,443,960.56	3,383,703,679.41	12,380,093.45
								15,558,756.06		10,358,373,057.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许明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解志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XX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969,330.82	180,860,000.00	3,953,995,389.14		1,359,915,878.27	132,352.28		245,008,650.92	3,536,998,755.42	9,947,880,366.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70,969,330.82	180,860,000.00	3,953,995,389.14		1,359,915,878.27	132,352.28		245,008,650.92	3,536,998,755.42	9,947,880,366.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760,669.61		361,731,048.65	142,367.10		-197,786,559.98	-386,502,634.74	-216,655,109.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2,337,855.20	177,281,934.90	299,619,790.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3,784,569.64	-563,784,569.64	-563,784,569.64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0,124,415.18	-563,784,569.64	-563,784,569.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42,367.10		142,367.10
2. 本期使用								142,367.10		142,367.10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670,969,330.82	165,860,000.00	3,974,756,058.75		361,731,048.65	274,719.38		47,222,090.94	3,150,496,120.68	9,731,225,247.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7,110,185.31	311,757,85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99,464.46	2,099,464.46
预付款项		64,640.55	33,991.28
其他应收款	注释1	5,069,917,191.52	4,318,484,253.52
存货		2,258,246,452.00	2,258,246,452.0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3,420.00	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357,571,353.84	6,891,122,017.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601,083.27	71,128,627.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2	3,934,409,702.52	3,180,335,090.21
投资性房地产		33,003,700.00	33,256,400.00
固定资产		6,833,271.90	7,439,795.9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105,319.82	212,880.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8,726,896.78	20,635,61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4.21	54,23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7,682,328.50	3,313,062,646.57
资产总计		12,415,253,682.34	10,204,184,664.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0,000,000.00	1,6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2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01.50	2,201.50
预收款项		-	50,972.60
应付职工薪酬		8,042,987.09	5,806,147.29
应交税费		20,574,828.53	11,240,618.34
其他应付款		498,498,100.55	444,244,807.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67,118,117.67	2,811,344,746.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86,950,000.00	266,702,800.00
应付债券		4,084,958,000.00	2,784,958,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3,816.04	163,662.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72,311,816.04	3,051,824,462.51
负债合计		7,339,429,933.71	5,863,169,209.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64,805,080.82	670,969,330.82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4,283,831,549.49	3,667,871,207.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90,987.52	490,987.5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6,696,130.80	1,683,929.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75,823,748.63	4,341,015,45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15,253,682.34	10,204,184,664.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3	308,445,399.10	258,830,202.09
减：营业成本	注释3	335,590,303.32	304,692,110.69
税金及附加		6,143,089.01	4,586,543.1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9,148,658.46	7,299,946.9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52,051.46	-1,432,926.75
资产减值损失		-207,521.96	224,424.8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4	214,100,250.33	88,762,679.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0,614.10	-
资产处置收益			418,000.60
二、营业利润		162,479,683.24	32,640,783.40
加：营业外收入		2,388.21	34,526,339.16
减：营业外支出		48,510.35	2,092.64
三、利润总额		162,433,561.10	67,165,029.92
减：所得税费用		12,421,359.54	1,920,124.56
四、净利润		150,012,201.56	65,244,905.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50,012,201.56	65,244,905.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0,012,201.56	65,244,905.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644,152.47	63,905,875.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2.22	129,341.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5,610,197.95	1,814,228,36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257,782.64	1,878,263,58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34,712.72	7,748,94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80,116.76	9,746,00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199,232.82	1,304,870,06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114,062.30	1,322,365,01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143,720.34	555,898,571.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10,195,110.00	2,199,001,840.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81,498.10	67,051,80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47,97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376,608.10	2,267,001,62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6,525,214.17	2,195,354,033.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327,235.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852,449.17	2,195,354,03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475,841.07	71,647,58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3,835,75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54,520,000.00	3,462,985,833.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220,833.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2,576,583.30	3,462,985,83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5,752,800.00	3,528,701,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139,333.45	432,202,331.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3,892,133.45	3,960,904,03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684,449.85	-497,918,19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5,352,329.12	129,627,962.0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757,856.19	182,129,894.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7,110,185.31	311,757,856.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969,330.82		3,667,871,207.00		490,987.52			1,683,929.24	4,341,015,454.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0,969,330.82		3,667,871,207.00		490,987.52			1,683,929.24	4,341,015,454.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3,835,750.00		615,960,342.49					25,012,201.56	734,808,294.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0,012,201.56	150,012,201.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835,750.00		615,960,342.49						709,796,092.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835,750.00								93,835,7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15,960,342.49						615,960,342.49
(三) 利润分配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64,805,080.82		4,283,831,549.49		490,987.52			26,696,130.80	5,075,823,748.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附注十三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969,330.82		3,715,948,632.24		490,987.52			36,439,023.88	4,423,356,986.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70,969,330.82		3,715,948,632.24		490,987.52			36,439,023.88	4,423,356,986.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8,077,425.24					-34,755,094.64	-82,341,532.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244,905.36	65,244,905.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77,425.24						-48,077,425.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077,425.24					-100,000,000.00	-48,077,425.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969,330.82		3,667,871,207.00		490,987.52			1,683,929.24	4,341,015,454.58
					490,987.52				490,987.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海明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阿依达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02]第 1 号文件批准，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24 日在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650100050127074 号，注册资本为 5,318.213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出具的信长会师新验字（2002）第 01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9 年 12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09]第 26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225.4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43.613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出具的中和正信验字（2009）第 13-05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 年 8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2]第 28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2,543.613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广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广巨验字（2012）103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 年 2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3]第 6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4,543.613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广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广巨验字（2013）101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根据《国资公司关于申请受让昆仑山枣业公司股权资金的请示》、《师国资公司关于拨付十二师公交公司注册资金的请示》（国资公司发[2012]49 号）、《关于向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付注册资金的报告》、《新疆天润乳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扩股协议书》以及《关于回复师财政局〈关于芳婷公司和乳业集团公司增加资本金〉的函》，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33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7,873.613 万元。

2015 年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5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9,123.613 万元。2016 年 12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6]第 37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665.93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31,789.54 万元。2017 年 12 月，根据《关于申请增加十二师国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请示》，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7]163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41,789.5431 万元。

根据师国资委发[2012]12 号《关于乌鲁木齐西城热力有限公司整合热力行业资产移交有关问题的批复》，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7]62 号文件《关于增加国资（集团）公司实收资本相关事宜的请示》，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307.39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47,096.9331 万元。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7]62 号文件《关于申请增加十二师国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请示》的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7,096.93 万元。

2020 年 4 月 14 日，根据师财发[2020]89 号《关于拨付企业资本金的通知》，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383.575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76,480.5081 万元。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许明元。注册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总部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百园路附 7 号。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按照国家关于国有资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授权经营、分工监督”的原则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农十二师国资委国有资产授权的决定》，本公司代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行使国有资产所有者的职能，并相应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本公司控制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乳制品加工与销售、农产品批发与零售、建材生产与销售、电器制造与销售、纺织服装生产与销售以及建筑施工与管理等。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二级主体共 1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新疆国运天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新疆芳婷针织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40.00	40.00
乌鲁木齐屯坪巴士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42.86	42.86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5.00	35.00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95.00	95.00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1.10	31.1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6.00	96.00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鲁木齐市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乌鲁木齐市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乌鲁木齐诚信典当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乌鲁木齐市华金泰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四。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

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

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

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

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金额 3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具有控制关系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列入非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50	0.5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以及长期应收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不计提坏账，单独以应收政府部门组合列示。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

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

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

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

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2.71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6.33-19	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9.5-23.75	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9	5.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

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

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及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

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六)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

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九)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六）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9、11、13
	租赁收入、工程收入	9、11
	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账面价值或房租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二级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国运天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0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	15.00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25.00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25.00
乌鲁木齐屯坪巴士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25.00
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25.00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0
乌鲁木齐市中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5.0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18 年至 2020 年，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908.75	589,052.05
银行存款	2,999,108,187.14	1,194,766,447.24
其他货币资金	813,949,700.00	976,211,615.68
合计	3,813,143,795.89	2,171,567,114.9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13,949,700.00	976,211,615.6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371,577.46	14,756,484.94
商业承兑汇票	91,868,679.03	74,203,004.51
合计	145,240,256.49	88,959,489.45

注释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70,791.04	0.83	10,570,791.0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8,717,703.10	99.07	5,303,940.84	0.45	1,263,413,762.26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0,788,138.04	82.84	5,303,940.84	0.50	1,055,484,197.20
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7,929,565.06	16.24			207,929,565.06
组合小计	1,268,717,703.10	99.07	5,303,940.84	0.45	1,263,413,762.26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6,884.56	0.10	1,296,884.56	100.00	
合计	1,107,733,678.36	100.00	17,171,616.44	1.52	1,263,413,762.2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3,895,704.43	19.72	92,650,586.77	29.52	221,245,117.6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7,117,387.50	80.22	4,354,574.03	0.34	1,272,762,813.47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1,544,456.91	54.74	4,354,574.03	0.50	867,189,882.88
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05,572,930.59	25.47			405,572,930.59
组合小计	1,277,117,387.50	80.22	4,354,574.03	0.34	1,272,762,813.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2,372.56	0.07	1,032,372.56	100.00	
合计	1,592,045,464.49	100.00	98,037,533.36	6.16	1,494,007,931.13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大连某公司销售牛欠款	2,970,000.00	2,970,000.00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哈密地区畜牧局销售牛欠款	2,771,050.00	2,771,050.00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深圳市尚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61,710.70	1,661,710.70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深圳九鼎和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64,187.25	1,564,187.25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广州昊龙祁有限公司	1,603,843.09	1,603,843.09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合计	10,570,791.04	10,570,791.04		

（2）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8,039,636.12	3,790,198.21	0.50
1—2 年	268,013,367.85	1,340,066.84	0.50
2—3 年	13,415,408.17	67,077.04	0.50
3 年上	21,319,725.90	106,598.75	0.50
合计	1,060,788,138.04	5,303,940.84	0.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0,865,916.92 元。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金额	45,828,175.82	3.58	176,845.59

注释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5,746,769.45	67.90		144,444,246.80	64.15	
1—2 年	15,705,196.58	7.86		33,150,889.20	14.72	
2—3 年	18,426,134.00	9.22		11,590,180.52	5.15	
3 年以上	30,016,314.52	15.02		35,994,237.78	15.98	
合计	199,894,414.55	100.00		225,179,554.30	100.00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合计金额	51,220,353.66	25.62

注释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146,713.74	46,146,713.74
其他应收款	2,523,924,796.59	2,648,486,291.5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570,071,510.33	2,694,633,005.2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公司	26,155,000.00	26,155,000.00
新疆新美穗园林有限公司	3,790,910.07	3,790,910.07
其他	16,200,803.67	16,200,803.67
合计	46,146,713.74	46,146,713.74

(二) 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8,651.56	0.04	948,651.5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5,539,850.18	99.96	1,615,053.59	0.50	2,523,924,796.59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858,394.85	12.78	1,615,053.59	0.06	321,243,341.26
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202,681,455.33	87.18			2,202,681,455.33
组合小计	2,525,539,850.18	99.96	1,615,053.59	0.50	2,523,924,796.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138.34	0.01	178,138.34	100.00	-
合计	2,526,666,640.08	100.00	2,741,843.49	0.11	2,523,924,796.5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856,329.84	2.35	18,894,572.07	30.06	43,961,757.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6,997,763.01	97.61	2,473,229.23	0.09	2,604,524,533.78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645,840.36	18.52	2,473,229.23	0.50	492,172,611.13
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112,351,922.65	79.09			2,112,351,922.65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小计	2,606,997,763.01	97.61	2,473,229.23	0.09	2,604,524,533.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9,771.58	0.04	999,771.58	100.00	-
合计	2,670,853,864.43	100.00	22,367,572.88	0.84	2,648,486,291.55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李发军	948,651.56	948,651.5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小

（2）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2,081,451.29	761,170.44	0.50
1—2 年	53,340,999.41	266,705.27	0.50
2—3 年	3,723,962.29	18,619.82	0.50
3 年以上	113,711,981.86	568,558.06	0.50
合计	322,858,394.85	1,615,053.59	0.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冲回坏账准备金额 19,625,729.39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金额	1,705,141,490.79	67.49	2,372,342.18

注释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9,000,850.96		559,000,850.96	260,376,767.11	6,812,486.29	253,564,280.82
在产品	2,289,480.42		2,289,480.42	1,532,001.00		1,532,001.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66,810,198.09	4,708,524.92	362,101,673.17	378,391,596.70	7,911,551.18	370,480,045.52
周转材料	1,088,250.57	209,605.58	878,644.99	2,365,213.27	1,263,246.54	1,101,966.73
消耗性生物资产	4,861,576.49		4,861,576.49	1,114,807.48		1,114,807.48
低值易耗品	3,030,357.05		3,030,357.05	3,342,582.13		3,342,582.13
开发成本	6,070,569,289.14		6,070,569,289.14	6,213,645,111.59		6,213,645,111.59
合计	7,007,650,002.72	4,918,130.50	7,002,731,872.22	6,860,768,079.28	15,987,284.01	6,844,780,795.2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812,486.29			6,812,486.29			
库存商品	7,911,551.18			3,203,026.26			4,708,524.92
周转材料	1,263,246.54			1,053,640.96			209,605.58
合计	15,987,284.01			11,069,153.51			4,918,130.50

注释 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苗圃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 ^{注 1}	52,318,259.20	52,318,259.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说明：

注 1：苗圃资产为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由新疆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划拨取得的苗圃资产，其账面价值为新疆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划转出去的账面价值。

注释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7,000,000.00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及预缴税款	67,878,997.73	47,634,051.16
合计	67,878,997.73	64,634,051.16

注释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	95,911,083.27		95,911,083.27	93,168,567.45		93,168,567.45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具						
按成本计量	95,911,083.27		95,911,083.27	93,168,567.45		93,168,567.45
合计	95,911,083.27		95,911,083.27	93,168,567.45		93,168,567.45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77	19,780,000.00			19,780,000.00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	24,848,627.45			24,848,627.45
和田昆仑山枣业有限责任公司	9.57	16,500,000.00			16,500,000.00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绿珠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00	3,000,000.00			3,000,000.00
新疆葡萄凤凰果业有限责任公司	0.17	219,940.00		219,940.00	
新疆伊犁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0.15	510,000.00			510,000.00
新疆金鼎惠农典当有限公司	26.00	7,800,000.00			7,800,000.00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31	510,000.00		51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00,423.74		2,900,423.7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2,032.08		572,032.08
合计	-	93,168,567.45	3,472,455.82	729,940.00	95,911,083.27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 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和田昆仑山枣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新疆绿珠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葡萄凤凰果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伊犁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九鼎梨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金鼎惠农典当有限公司					
石河子天宏房地产开发公司					
石河子市天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800,000.00

注释 10.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4,840,414.45		74,840,414.45	114,426,779.32		114,426,779.32

注释 11.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新疆九鼎金盛祥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577,885.20			-154,761.43	
新疆希望创美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乌鲁木齐北园春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706,205.74			-485,237.37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7,901,954.23			-2,131,866.43	
阿拉尔市供销九鼎农产品经营有限公司		1,700,000.00		-46,977.80	
乌鲁木齐天润爱科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296,301.29			43,403.46	
新疆博润农牧有限公司	2,398,659.11			139,623.33	
新疆蓝希络食品有限公司	19,970,000.00		19,970,000.00		
新疆遥安陵园有限公司	28,510,595.89		28,510,595.89		
新疆文广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34,280,000.00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9,654,180.48			-74,069.08	
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2,802,644.32			2,085,669.10	
新疆丝路恒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497,022.19			-31,997.57	
国润楼兰酒业有限公司		1,670,938.38			
乌鲁木齐鼎合汇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298,595,448.45	3,370,938.38	48,480,595.89	-656,213.7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九鼎金盛祥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423,123.77	
新疆希望创美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乌鲁木齐北园春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220,968.37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5,770,087.8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阿拉尔市供销九鼎农产品经营有限公司					1,653,022.20	
乌鲁木齐天润爱科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339,704.75	
新疆博润农牧有限公司		136,000.00			2,402,282.44	
新疆蓝希络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遥安陵园有限公司						
新疆文广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34,280,000.00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9,580,111.40	
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4,888,313.42	
新疆丝路恒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465,024.62	
国润楼兰酒业有限公司					1,670,938.38	
乌鲁木齐鼎合汇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136,000.00			252,693,577.15	

注释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659,523,919.03	4,979,362,573.80	38,313,402.79	7,677,199,895.62
二.本期变动				
1. 外购增加	524,146,878.44			524,146,878.44
2. 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9,468,423.67		4,978,723.78	64,447,147.4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股东投入增加				
5. 其他增加				
6. 处置减少	150,548,800.00	316,576,000.00		467,124,800.00
7. 其他转出减少				
8. 公允价值变动	118,575,575.34	71,333,154.30		189,908,729.64
三.期末余额	3,211,165,996.48	4,734,119,728.10	43,292,126.57	7,988,577,851.15

注释 13.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480,092,558.19	983,060,562.50	53,500,909.50	208,659,792.31	3,725,313,82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322,893.54	181,224,884.19	2,734,147.44	40,332,354.28	421,614,279.45
3. 本期减少金额	350,590,012.72	66,723,802.04	5,278,565.72	19,430,675.20	442,023,055.68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326,825,439.01	1,097,561,644.65	50,956,491.22	229,561,471.39	3,704,905,046.2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47,337,025.99	325,097,357.15	30,728,689.08	71,900,929.70	775,064,001.92
2. 本期增加金额	83,855,707.70	58,387,321.93	5,034,054.47	26,808,513.22	174,085,597.32
计提	83,855,707.70	58,387,321.93	5,034,054.47	26,808,513.22	174,085,597.32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50,241,169.51	33,710,892.08	3,892,519.39	8,725,222.95	96,569,803.93
处置或报废	50,241,169.51	33,710,892.08	3,892,519.39	8,725,222.95	96,569,803.93
其他转出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80,951,564.18	349,773,787.00	31,870,224.16	89,984,219.97	852,579,795.31
三.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611,740.17	12,074,496.50	-	11,425.81	16,697,66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3,375.48	4,184,430.97		264.65	6,678,071.10
处置或报废	2,493,375.48	4,184,430.97		264.65	6,678,071.10
其他转出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18,364.69	7,890,065.53		11,161.16	10,019,591.38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943,755,510.14	739,897,792.12	19,086,267.06	139,566,090.26	2,842,305,659.58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128,143,792.03	645,888,708.85	22,772,220.42	136,747,436.80	2,933,552,158.10

注释 14.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39,224,582.57	1,011,774,867.53
工程物资	6,733,790.00	
合计	1,145,958,372.57	1,011,774,867.53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宝新盛源矿渣微粉项目	11,132,723.27		11,132,723.27	9,076,794.10		9,076,794.10
希望电子厂房及装修	41,533,361.84		41,533,361.84	28,200,099.43		28,200,099.43
九鼎农业基建工程	210,429,018.32		210,429,018.32	47,676,129.02		47,676,129.0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爱登堡联合厂房	7,731,748.39		7,731,748.39	8,159,098.82		8,159,098.82
挤奶设备扩建、特色乳品综合深加工等工程	191,650,203.04		191,650,203.04	58,755,248.86		58,755,248.86
中瑞恒远物流工程项目	626,657,559.48		626,657,559.48	851,659,511.63		851,659,511.63
其他项目	50,089,968.23		50,089,968.23	8,247,985.67		8,247,985.67
合计	1,139,224,582.57		1,139,224,582.57	1,011,774,867.53		1,011,774,867.53

(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领用物资	6,733,790.00	

注释 15. 生物性资产

项目	畜牧养殖业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88,812,280.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650,412.24
购置	13,635,000.00
自行培育	311,173,372.97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715,870.47
处置	141,018,405.83
其他	170,154,967.14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42,289,319.59
二. 累计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8,880,180.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91,387.74
计提	32,791,387.74
3. 本期减少金额	24,058,173.50
处置	24,058,173.5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7,613,395.09
三.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8,979,481.13
增加	8,979,481.1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979,481.13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75,696,443.37

项 目	畜牧养殖业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39,932,099.47

注释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54,396,070.43	9,281,960.73	32,216,259.33	695,894,29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5,696,568.96	75,970.30	3,899,191.24	379,671,730.50
购置	375,696,568.96	75,970.30	3,899,191.24	379,671,730.50
3. 本期减少金额	234,268,387.66		210,685.73	234,479,073.39
处置	234,268,387.66		210,685.73	234,479,073.39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95,824,251.73	9,357,931.03	35,904,764.84	841,086,947.60
二. 累计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75,356,212.20	6,326,652.49	18,439,724.13	100,122,58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25,493.61	670,548.47	1,861,963.74	25,458,005.82
计提	22,925,493.61	670,548.47	1,861,963.74	25,458,005.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3,378,973.72		204,182.02	43,583,155.74
处置	43,378,973.72		204,182.02	43,583,155.74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4,902,732.09	6,997,200.96	20,097,505.85	81,997,438.90
三.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40,921,519.64	2,360,730.07	15,807,258.99	759,089,508.70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79,039,858.23	2,955,308.24	13,776,535.20	595,771,701.67

注释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合并商誉	294,382,561.22		1,892,520.57	292,490,040.65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

注释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开办费）	28,439,544.12	22,249,975.87	20,677,748.31		30,011,771.68
勘探费		2,253,017.89			2,253,017.89
企业债券手续费	27,206,428.21	16,714,893.03	29,818,281.27		14,103,039.97
其他	27,019,382.19	94,471.73	7,448,275.96		19,665,577.96
总计	82,665,354.52	41,312,358.52	57,944,305.54		66,033,407.50

注释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257,900,000.00
保证借款	3,487,800,000.00	2,253,361,100.00
信用借款	552,600,000.00	1,460,000,000.00
总计	4,065,400,000.00	3,971,261,100.00

（1）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20）乌银综授额字第 000086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本合同项下授信额度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止，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授信期内借款 2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 3.95%。

（2）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沙区）第 20200326004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5.22%。

（3）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20）信银乌信 e 融字第 0228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2,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3.99%。

（4）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009202028041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4.785%。根据编号为 ZB6009202000000050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009202028058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整，

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5%。根据编号为 ZB600920200000050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6）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0000038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5%。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00005273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7）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00000173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4.785%。根据编号为 66100120190007222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8）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1640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4.785%。根据编号为 20200407031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9）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道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650888650LDZJ202000004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3.8%。根据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0）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0 日与交通银行新疆区分行钱塘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A200100100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 4.785%。根据编号为 1701001070 的抵押合同对 A200100100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进行担保，以其名下的在建工程及土地提供抵押。

（11）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3458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4.5%。根据编号为 20200407031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2)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为 A200200014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9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2002000148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3)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WLMQ031012020007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WLMQ03（高保）2003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4)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33709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0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0590848-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5)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55119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0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20,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0590848-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6)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881004120032500012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0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4,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881004119031500120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7)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88100412012280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9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

额 6,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8810041201228000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8)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南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650616350LDZJ202000006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5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4,5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HTC650616350YBDB202000004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9)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南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650616350LDZJ202000014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1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9%，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1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HTC650616350YBDB202000012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0)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银乌(2020)信 e 融字/第 0811 号 202000035102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99%，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4,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2020)信银乌保字第 0089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1)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同绿洲国民村镇银行签订编号为绿村银(九鼎市场支行)借字第 20200000509 号信用贷款 490 万元，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9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6.0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490 万元，根据编号为绿村银(九鼎市场支行)最保字第 2020000121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2)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北东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w1mqzx211012020009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3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wlmqzx21（高保）20009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3）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同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诚信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12250000304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76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贷款利率 4.3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760 万元，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24）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4056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3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0553738-00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5）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同交通银行签订编号为 A202300012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8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A2023000120 的《保证合同》，由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6）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wlmqzx181012020004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78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wlmqzx18（高保）20004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7）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0000033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6%，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00004988 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8）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同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JX020033114668 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5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

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BZX020033100004245 的《保证合同》，由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9)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恒兴蔬菜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同交通银行签订编号为 A202300012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3.8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A2023000121 的《保证合同》，由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0)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恒兴蔬菜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wlmqzx1810120200043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78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wlmqzx18（高保）20004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1)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恒兴蔬菜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0000033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6%，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00004987 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2)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恒兴蔬菜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同哈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JX020062416513 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5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B2X020062400005512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3) 本公司孙公司乌鲁木齐九鼎雪域食品冷冻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北东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WLMQZX2110120200099 的流动资金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3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WLMQZX21（高保）20009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4) 本公司孙公司伊犁九鼎富通果蔬产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同哈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JX020041314823 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5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BZX020041300004331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5）本公司孙公司伊犁九鼎富通果蔬产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同华夏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WLMQZX2110120200101 的流贷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WLMQZX21（高保）20012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4.3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6）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同北京银行签订编号为 0629649 的流动资金，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5.2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202007280324 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7）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同中信银行签订编号为 2020000371113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5.00%，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2020 信银乌最保字第 0540 号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38）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同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006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10%，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 万元。

（39）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同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007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 10%，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 万元。

（40）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与华夏银行长春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WLMQ0310120200083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

编号为 WLMQ03（高保）200083《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1）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 22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20）信银乌贷字第 0483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3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5,3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2020）信银乌最保字第 048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2）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20）乌银综授额字第 000098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6,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2020）乌银综授额字第 000098 号-担保 01《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3）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3 日与新疆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察布查尔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疏勒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乌什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且末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精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麦盖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阿图什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塔什库尔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托克逊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计十一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 MCON20204231970996 号的《银团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3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SWL20200423069072 号的《银团借款保证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4）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7 月 3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30208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0730059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5)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1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32588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0730059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6)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08 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支行签订编号为借字第 202004080000101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2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保证字第 2020040800000018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7)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650616041LDZJ202000008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6,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HTC650616041YBDB20200000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8)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650616041LDZJ202000011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HTC650616041YBDB202000002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9)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650616041LDZJ202000012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9,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9,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HTC650616041YBDB202000003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0)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0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0000026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

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0000469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1）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乌鲁木齐市米东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字 002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2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保）字 0009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2）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字 002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保）字 0010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3）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09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字 000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保）字 0007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4）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7 月 1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0000023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00004487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5）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恒远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7 月 07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2637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0609028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6)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恒远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2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633139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2,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0609028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7)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恒远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4 日与乌鲁木齐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0）（城北支行）借字第 2020120300002035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9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9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120300000040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8)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9 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0）（城北支行）借字第 2020042900000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乌行（2020）（城北支行）保证字第 2020042900000003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9)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7 日与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新华凌支行签订编号为绿村银（新华凌支行）借字第 20200006309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9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49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绿村银（新华凌支行）最保字第 2020001571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60)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阿勒泰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WL 阿勒泰路支行 DBDK2002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截止目前余额为 1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

(61)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与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THJXD2020 借字第 002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4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

(62) 本公司子公司天润乳业 2020 末贷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

注释 20.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280,541.79	2,618,98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12,412,000.00	15,053,801.73
合计	1,530,692,541.79	2,634,038,801.73

注释 2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8,593,503.84	631,418,811.90
1 至 2 年	145,955,353.66	197,966,688.08
2 至 3 年	115,227,910.78	152,490,327.11
3 年以上	38,409,303.59	51,339,770.25
合计	768,186,071.87	1,033,215,597.34

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中无欠关联方单位款项。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合计金额	77,342,647.28	10.07

注释 22.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2,819,667.73	313,877,994.45
1 至 2 年	27,827,100.11	57,643,283.78
2 至 3 年	380,926.14	8,690,104.19
3 年以上	5,420,778.19	2,605,406.59
合计	186,448,472.17	382,816,789.01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中有预收关联方款项。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收账款合计金额	41,599,754.51	22.31

注释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9,235,045.09	388,525,898.80	373,289,889.61	94,471,054.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6,459.29	9,486,709.88	9,525,292.53	277,876.64
合计	79,551,504.38	398,012,608.68	382,815,182.14	94,748,930.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029,317.18	324,367,565.07	311,834,910.67	82,561,971.58
职工福利费	550,818.25	21,377,176.16	21,342,916.98	585,077.43
社会保险费	427,679.08	15,541,197.49	15,627,688.35	341,188.2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87,534.64	15,215,540.06	15,288,247.25	314,827.45
补充医疗保险费	6,568.00	116,442.84	123,010.84	
工伤保险费	20,692.77	191,282.51	194,964.67	17,010.61
生育保险费	12,883.67	17,932.08	21,465.59	9,350.1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79,669.90	10,048,747.52	7,288,799.05	9,439,618.37
住房公积金	1,547,560.68	17,191,212.56	17,195,574.56	1,543,198.68
合计	79,235,045.09	388,525,898.80	373,289,889.61	94,471,054.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12,020.02	8,934,049.44	8,973,433.10	272,636.36
失业保险费	4,439.27	552,660.44	551,859.43	5,240.28
合计	316,459.29	9,486,709.88	9,525,292.53	277,876.64

注释 2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2,060,935.12	86,466,401.76
营业税	80,650.93	80,650.93
企业所得税	209,676,534.70	224,960,056.54
个人所得税	463,214.69	528,69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18,769.30	4,485,805.64

房产税	3,928,971.31	4,823,089.96
教育费附加	2,701,894.57	3,280,271.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627.93	
印花税	308,498.63	373,333.82
其他	44,229,945.49	36,577,555.34
合计	358,738,042.67	361,575,858.13

注释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6,200,851.54	111,231,602.34
应付股利	47,903,191.26	48,873,156.19
其他应付款	911,644,614.84	1,016,900,696.81
合计	1,025,748,657.64	1,177,005,455.34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66,200,851.54	698,154.45
企业债券利息		110,533,447.89
合计	66,200,851.54	111,231,602.34

(二)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7,903,191.26	48,873,156.19

(三)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28,753,876.61	596,260,851.50
1 至 2 年	127,630,246.08	137,509,095.03
2 至 3 年	91,164,461.48	102,473,095.97
3 年以上	164,096,030.67	180,657,654.31
合计	911,644,614.84	1,016,900,696.81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付款合计金额	12,870,742.16	1.41

注释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8,860,869.93	8,814,567.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5,470,000.00	357,54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4,587,937.63	233,737,092.0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9,093,975.00
合计	878,918,807.56	619,187,634.73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	
保证借款	753,470,000.00	357,542,000.00
合计	755,470,000.00	357,542,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金额 (万元)	本币金额 (万元)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18-7-30	2020-12-5	RMB	6,358.00	8,817.2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19-10-25	2021-10-24	RMB	19,764.00	
兴业银行	2018-12-10	2021-6-30	RMB	50.00	50.00
兴业银行	2018-12-10	2021-11-19	RMB	11,750.00	50.00
乌鲁木齐银行	2019-9-24	2020-3-26	RMB		2,300.00
乌鲁木齐银行	2019-9-24	2021-6-26	RMB	2,300.00	2,300.00
乌鲁木齐银行	2019-9-24	2021-9-26	RMB	2,300.00	2,300.00
乌鲁木齐银行	2019-9-24	2021-12-26	RMB	2,300.00	2,300.00
伊犁农商行	2019-9-26	2021-3-26	RMB	200.00	200.00
伊犁农商行	2019-9-26	2021-9-26	RMB	200.00	200.00
远东租赁	2016-5-28	2020-4-28	RMB		530.00
远东租赁	2016-9-25	2021-8-30	RMB		707.00
工商银行	2020-7-29	2023-7-23	RMB	1,000.00	
工商银行	2016-1-29	2025-1-28	RMB	1,650.00	
农业银行	2018-4-2	2025-3-31	RMB	2,000.00	
天山农商行	2019-9-19	2021-9-19	RMB	10,000.00	16,000.00
天山农商行	2019-9-19	2021-9-19	RMB	3,725.00	
乌鲁木齐农商行	2018-6-29	2021-6-29	RMB	1,000.00	
天山农商行	2018-6-29	2021-6-29	RMB	4,000.00	
天山农商行	2018-9-26	2021-9-25	RMB	1,600.00	
喀什农商行	2020-9-28	2023-9-27	RMB	4,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金额 (万元)	本币金额 (万元)
天山农商行(存单质押)	2020-9-15	2023-9-15	RMB	100.00	
天山农商行(存单质押)	2020-11-17	2023-11-16	RMB	100.00	
兴业银行（纾困资金贷款）	2020-11-30	2023-11-29	RMB	200.00	
兴业银行（纾困资金贷款）	2020-11-20	2023-11-19	RMB	200.00	
兴业银行（纾困资金贷款）	2020-11-26	2023-11-25	RMB	100.00	
建设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2020-12-4	2023-12-3	RMB	350.00	
新疆银行	2017-7-17	2029-7-17	RMB	300.00	
合计				75,547.00	35,754.20

注释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融资工具 1		500,000,000.00

1. 理财融资工具 1 为本公司委托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的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00 亿元，流通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0 年 7 月 13 日，票面年利率为 4.20%；

注释 2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68,100,000.00	775,520,000.00
保证借款	1,570,408,594.83	985,476,394.83
信用借款	460,950,000.00	
质押借款	161,500,000.00	303,2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5,470,000.00	357,542,000.00
合计	3,416,428,594.83	1,706,654,394.83

(1) 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8 年借字第 070458 号的中长期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25.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75%。

(2) 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新疆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MCON20180629837326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8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75%。

（3）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18)信银乌贷第 0405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 1,77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75%。

（4）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18)信银乌贷第 0406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75%。

（5）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乌行 2019 诚信流贷字第 2019123000000004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 20,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8,5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

（6）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009202028050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4.65%。根据编号为 ZB6009202000000050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7）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009202028058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4.65%。根据编号为 ZB6009202000000050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8）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签订编号为 A200200074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9,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84 个月，贷款利率为 4.7%。根据编号为 2002000745-1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9）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006-2020 年（北京）字 004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2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5%。

（10）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006-2020 年（北京）字 0041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43,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5%。根据编号为 0300200006-2020 年（保证）字 00414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1）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字 0058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9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80 个月，贷款利率为 3.5%。根据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保）字 0020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2）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九鼎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2101-2019 年（乌经）字 0031 号的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贷款利率 4.4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9,764 万元，根据编号为 65012101-2019 年乌经（保）字 0002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3）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九鼎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2101-2018 年（乌经）字 0033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9,500 万元，借款期限 60 个月，贷款利率 4.7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5,953.85 万元，根据编号为 65012101-2018 年乌经（保）字 000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4）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九鼎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新疆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沙区）第 20181203010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贷款利率 5.7%，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1,80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字（沙区）第 2018120301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5）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九鼎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006-2020 年（北京）字 0046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贷款利率 4.1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0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0300200006-2020 年（保）字 00465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6）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同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诚信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19）（诚信支行）借字第 2019092400003033 的长期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72 个月，贷款利率 7%，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41,20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乌行（2019）（诚信支行）抵押 2019092400000042 的《资产抵押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资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根据编号为乌行（2019）（诚信支行）抵押 2019092400000039 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恒兴蔬菜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7）本公司之孙公司伊犁九鼎富通果蔬产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同伊犁农商行签订编号 2019 年 0800020 字 0208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60 个月，贷款利率 7.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4,600.00 万元。根据农商行借保字 20190800020 第 0208 号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18）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南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字 00003 号的“兵团乌鲁木齐国际物流园一期工程”项目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九年，贷款利率 5.39%，并在 2015 年 12 月首次收到工商银行贷款 9,9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5,6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保）字 001 号、0300200195-2016 年北南（保）字 002 号、0300200195-2016 年北南（保）字 00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新疆新丰利源物流投资有限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1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2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3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4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5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6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700 号、根据编号为 0300200195-2016 年（北南）抵字 0800 号，将园区 858 亩土地全部抵押给工商银行。

（19）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 66010420170000053 长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 19,850.00 万元，借款期限 84 个月，贷款利率 4.9%，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8,35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66100120170019540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0)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7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英吉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泽普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计四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农信社贷字（2020）第 080020 号的《社团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20,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4,000.00 万元整，剩余 16,0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农信借保字（2020）第 080020 号《农村信用社借款保证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1)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09 日与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喀农商 W2020-005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2,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4,000.00 万元整，剩余 8,0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喀农商 W2020-0055-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2)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 年借字第 080023 号《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65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6,65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100.00 万元整，剩余 6,55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 年质字第 080023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23)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 年借字第 080025 号《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9,5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9,5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100.00 万元整，剩余 9,4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 年质字第 080025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24)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200.00 万元整，剩余 9,8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兴银新保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5）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7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6,7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200.00 万元整，剩余 6,5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兴银新保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6）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3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3,3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100.00 万元整，剩余 3,2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兴银新保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7）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与新疆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伽师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疏勒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北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计六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 NCIN202010262535482 号的《银行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SUBL202010260864093 号《银行借款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8）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0 年新银借字第 12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3,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300.00 万元整，剩余 2,70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24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 年新银借保字第 12001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9) 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恒汇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钢铁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乌钢(2017)22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492.00 万元整，截至目前余额为 3,742.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350.00 万元整，剩余 3,392.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144 个月；根据编号为建乌钢（2017）22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释 29.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公司债券 2	334,000,000.00	334,000,000.00
企业债券 1	784,958,000.00	784,958,000.00
企业债券 2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非公开公司债	300,000,000.00	
银行证券中期第一期票据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银行证券中期第二期票据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民生银行中票募集	500,000,000.00	
民生银行二期中票	500,000,000.00	
合计	4,978,958,000.00	3,678,958,000.00

注释 30.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9,297,960.83	289,197,892.43
专项应付款	4,439,048.20	74,482,255.56
合计	143,737,009.03	363,680,147.99

(一)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33,713,302.32	281,899,805.92
应付其他款	5,584,658.51	7,298,086.51
合计	139,297,960.83	289,197,892.43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二)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十二师财务局拨入专项资金	4,439,048.20	74,482,255.56

注释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天润乳制品加工等项目	154,780,925.75	136,265,722.46
黑液资源化综合利用等项目	54,540.00	60,600.00
电梯优化与升级专项资金及远程监控等项目	2,137,373.27	2,392,953.22
十二师创业大厦建设项目	21,328,500.00	21,328,500.00
九鼎农产品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5,516,666.65	5,940,592.46
中瑞恒远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46,552,075.75	51,370,390.75
九鼎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9,322,529.91	
合计	299,692,611.33	217,358,758.89

注释 32.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64,805,080.82	670,969,330.82

说明：本公司股权变动情况见附注一、（一）公司历史沿革。

注释 3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3,952,715,208.04	711,670,938.38	402,595,447.64	4,261,790,698.78
拨款转入	22,040,850.71			22,040,850.71
合计	3,974,756,058.75	711,670,938.38	402,595,447.64	4,283,831,549.49

注释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222,090.9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222,090.9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521,073.1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4,740,447.51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其他分配	10,443,960.56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未分配利润	15,558,756.06	

注释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31,284,491.74	6,006,582,710.03	6,199,074,375.12	5,097,894,094.43
其他业务	320,154,071.69	348,836,219.77	204,147,693.43	278,292,854.70
	7,151,438,563.43	6,355,418,929.80	6,403,222,068.55	5,376,186,949.13

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主营业务项目				
建材生产销售业	111,725,008.17	107,605,014.31	130,646,083.83	109,998,648.05
乳制品加工业	1,767,673,596.18	1,388,964,822.40	1,626,592,714.47	1,185,239,575.82
服装生产业	25,761,292.90	23,554,824.93	37,804,344.62	36,529,495.84
贸易批发业	4,775,075,561.76	4,371,491,054.94	4,195,235,721.00	3,595,065,428.95
电器制造业	112,427,911.92	86,974,594.68	94,295,046.21	75,965,560.35
运输服务业	26,258,627.69	20,191,783.43	29,977,500.70	28,689,712.30
建筑施工业	12,214,914.51	7,800,615.34	80,097,601.58	45,237,337.61
小额贷款业务	24,937.10		3,034,039.59	2,155,325.00
典当业务	122,641.51		1,391,323.12	19,013,010.51
小计	6,831,284,491.74	6,006,582,710.03	6,199,074,375.12	5,097,894,094.43
二、其他业务	320,154,071.69	348,836,219.77	204,147,693.43	278,292,854.70
合计	7,151,438,563.43	6,355,418,929.80	6,403,222,068.55	5,376,186,949.13

注释 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81,959.65	7,452,047.51
教育费附加	5,028,058.69	5,863,992.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90,083.08	
印花税	7,927,787.77	5,506,642.77
土地使用税	21,027,614.33	21,920,687.33
房产税	37,689.28	20,634,240.56
车船税		52,038.4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及其他	33,755,381.45	24,739,438.21
合计	77,048,574.25	86,169,086.89

注释 37.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4,840,718.74	198,891,621.67
减：利息收入	39,621,346.72	23,824,122.03
汇兑损益	47,661.30	246,471.4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4,760,324.24	106,723,145.35
合计	250,027,357.56	282,037,116.45

注释 38.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8,735,626.85	108,610,539.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399.09
合计	88,735,626.85	108,614,938.91

注释 3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6,213.79	16,517,727.6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9,834,270.41	35,607,349.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016,815.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9,256.49	2,633,631.98
理财产品收益及其他	379,639.20	8,059,095.01
合计	138,660,136.35	62,817,804.48

注释 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587,691.20	-634,759.08

注释 4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4,266,926.60	48,120,136.27	34,266,926.60

注释 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1,240.00		51,24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838,884.74	1,498,000.23	838,884.74
其他	40,182,032.52	37,422,815.81	40,182,032.52
合计	41,072,157.26	38,920,816.04	41,072,157.26

注释 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149,303.29	89,111,963.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279,997.53	21,579,025.20
合计	90,429,300.82	110,690,988.37

注释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7,219,617.83	299,619,790.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21,544.39	12,502,246.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085,597.32	224,937,130.60
无形资产摊销	25,458,005.82	18,320,79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944,305.54	53,082,876.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587,691.20	-634,759.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93,291.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466,086.98	-94,263,720.1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4,840,718.74	198,891,621.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660,136.35	-62,817,80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53,116.65	-893,171.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6,880.88	40,640,769.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30,265.35	-51,390,995.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005,842.26	565,849,177.4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572,301.81	272,029,059.95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237,573.73	1,475,873,013.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99,194,095.89	1,195,355,499.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5,355,499.29	1,255,993,424.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3,838,596.60	-60,637,925.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99,194,095.89	1,195,355,499.29
其中：库存现金	85,908.75	589,052.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99,108,187.14	1,194,766,447.2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9,194,095.89	1,195,355,499.29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处置子公司

1、根据师国资发[2020]44号文件，本公司将所持乌鲁木齐信诚信典当有限公司45%股权、乌鲁木齐市华金泰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股权无偿划转至新疆国运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述被划转公司不再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电器制造及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新疆国运天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电子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纺织品、服装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建材生产与销售	40.00	40.00	投资设立
乌鲁木齐屯坪巴士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区域公交运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电梯销售	60.00	60.00	投资设立
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货物运输	42.86	42.86	投资设立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仪器仪表制造业	35.00	35.00	投资设立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农产品销售	95.00	95.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乳制品生产与销售	31.10	31.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96.00	9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乌鲁木齐市中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金融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财务局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乌鲁木齐泰华福兴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新疆环宇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生命红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乌鲁木齐天源兴业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金盛祥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新疆通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十二师公路养护所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华宇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华宇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聚鑫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宝钢八钢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佳域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程伟	子公司少数股东
于洪卫	子公司少数股东
陈宝红	子公司少数股东
孔繁军	子公司少数股东
孔静	子公司少数股东
刘延生	子公司少数股东
凌李苹	子公司少数股东
王兵	子公司少数股东
田大华	子公司少数股东
田文瑞	子公司少数股东
柴群	子公司少数股东
葛斌	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爱丽	子公司少数股东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表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9/09	2021/09/0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29	2021/12/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29	2021/04/2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1,800.00	2018/12/10	2021/11/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2020/08/31	2021/08/3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0/10/15	2021/10/1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0/03/25	2021/03/2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20/12/28	2021/12/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9,400.00	2019/04/23	2022/09/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33,400.00	2019/09/26	2022/09/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4,500.00	2020/03/24	2021/03/2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	2020/06/23	2021/06/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	10,000.00	2020/03/25	2021/03/2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07/29	2023/07/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18,350.00	2018/04/01	2025/03/3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2020/07/28	2021/07/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	2020/09/24	2021/09/2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2020/09/04	2021/09/0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	2020/09/08	2021/09/0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08	2021/04/0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12	2021/04/1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8/07	2021/08/0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9/28	2023/09/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04/23	2021/04/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5,300.00	2020/05/22	2021/05/2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5/29	2021/05/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5/29	2021/05/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8/18	2021/08/1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7/30	2021/07/2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2020/09/11	2023/09/1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1/20	2023/11/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	2020/11/26	2023/11/2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	2020/12/04	2023/12/0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20/11/19	2021/11/1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宝新恒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788.84	2019/12/27	2021/12/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仓储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7/07	2021/07/0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仓储有限公司	2,000.00	2020/08/20	2021/08/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新疆中瑞恒远仓储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7/07	2021/07/0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	1,300.00	2020/09/22	2021/03/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	800.00	2020/12/02	2021/06/0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	620.00	2020/12/28	2021/06/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宝新恒远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0/27	2021/10/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10.00	2020/07/15	2021/01/1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	2015/01/14	2023/10/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3/18	2021/03/1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8/27	2021/08/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200.00	2020/11/27	2022/11/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00.00	2020/03/27	2021/03/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03/13	2021/03/1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4/10	2021/04/0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0/01/07	2021/01/0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10.00	2020/03/26	2023/03/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0/01/15	2021/01/1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20/03/03	2021/01/0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11/15	2021/11/1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6/24	2023/06/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2020/07/01	2023/06/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伍怡天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020/07/23	2021/07/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伍怡天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2020/03/17	2021/03/1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伍怡天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2020/04/30	2021/04/3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伍怡天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2020/07/29	2021/07/2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伍怡天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	2020/08/14	2021/05/1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	十二师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000.00	2020/09/16	2021/09/15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十二师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600.00	2020/09/30	2021/09/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十二师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1,350.00	2020/03/12	2021/03/1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十二师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980.00	2020/03/27	2021/03/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十二师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500.00	2020/04/24	2021/04/2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十二师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1,000.00	2020/09/29	2021/09/20	否
合计		661,308.84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3,737.13
其他应收款	5,069,917,191.52	4,317,450,516.39
合计	5,069,917,191.52	4,318,484,253.5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033,737.13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69,925,858.38	100.00	8,666.86		5,069,917,191.52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3,372.07	0.03	8,666.86	0.50	1,724,705.21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5,068,192,486.31	99.97			5,068,192,486.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69,925,858.38	100.00	8,666.86		5,069,917,191.5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7,666,705.21	100.00	216,188.82	0.01	4,317,450,516.39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237,763.64	1.00	216,188.82	0.50	43,021,574.82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4,274,428,941.57	99.00			4,274,428,941.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4,317,666,705.21	100.00	216,188.82	0.01	4,317,450,516.3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33,372.07	8,666.86	0.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7,521.96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方法				
新疆芳婷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2,754,000.00	12,754,000.00		12,754,000.00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99,649.12	30,099,649.12		30,099,649.12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2,870,000.00	5,000,000.00	77,870,000.00	82,870,000.00
乌鲁木齐华金泰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755,000.00	25,755,000.00		25,755,000.00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546,000.00	12,546,000.00		12,546,000.00
乌鲁木齐信诚信典当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	-7,200,000.00	
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4,184,924.65	200,000,000.00	34,184,924.65	234,184,924.65
乌鲁木齐屯坪巴士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0,259,345.17	494,230,000.00	-3,970,654.83	490,259,345.17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新疆国运天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23,489,845.20	2,123,489,845.20		2,123,489,845.20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方法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新疆文广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280,000.00	34,280,000.00		34,280,000.00
新疆蓝希络食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970,000.00	-19,970,000.00	
新疆遥安陵园有限公司	权益法		28,510,595.89	-28,510,595.89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乌鲁木齐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中瑞恒远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润楼兰酒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70,938.38		1,670,938.38	1,670,938.38
合计		3,934,409,702.52	3,180,335,090.21	754,074,612.31	3,934,409,702.52

注释 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308,445,399.10	335,590,303.32	258,830,202.09	304,692,110.69

2.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其他业务项目				
资金占用费	299,963,554.13	323,696,078.01	254,974,548.20	302,446,294.12
咨询费收入	5,473,797.02		660,377.36	
租金	3,008,047.95	1,460,719.63	3,195,276.53	2,245,816.57
合计	308,445,399.10	335,590,303.32	258,830,202.09	304,692,110.69

注释 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10,595.89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420,993.84	59,699,592.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200,720.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9,256.49	3,508,957.80
理财收益以及其他	1,119,256.49	5,643,533.52
合计	214,100,250.33	88,762,679.60

注释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012,201.56	65,244,905.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521.96	224,424.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8,504.03	1,087,290.98
无形资产摊销	107,560.68	249,405.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623,614.03	21,512,672.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8,000.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0,614.1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51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869,432.63	-88,762,67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880.48	-54,200.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153.53	163,662.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679,933.89	328,106,312.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088,258.53	227,675,266.03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143,720.34	555,898,571.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7,110,185.31	311,757,856.1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1,757,856.19	182,129,894.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5,352,329.12	129,627,962.0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